

一、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

(一)投票時間：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91年11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111年7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11年11月25日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原住民選出之縣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候選人姓名欄	姓名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盖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 縣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5. 鄉(鎮、市)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6. 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7. 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盖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 1、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
- 2、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
- 3、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南縣竹山第0231開票所	竹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	竹山里	1-7, 18-22, 24
南縣竹山第0232開票所	連興宮(媽祖廟)	竹山里	8-17, 23
南縣竹山第0233開票所	竹山國中(活動中心右側)	中正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34開票所	竹山國中(活動中心左側)	中山里	1-16
南縣竹山第0235開票所	前山國小	中山里	17-25
南縣竹山第0236開票所	前山國小	中山里	26-31, 36
南縣竹山第0237開票所	碩礮重劃區活動中心	中山里	32-35, 37-41
南縣竹山第0238開票所	雲林國小(左側)	雲林里	1-16
南縣竹山第0239開票所	雲林國小(右側)	雲林里	17-30
南縣竹山第0240開票所	雲林國小(活動中心)	雲林里	31-36
南縣竹山第0241開票所	竹園里集會所(克明宮後面)	竹園里	1-12
南縣竹山第0242開票所	竹山高中(右側)	竹園里	13-19
南縣竹山第0243開票所	桂林里集會所	桂林里	3-11, 26-28
南縣竹山第0244開票所	中正社區活動中心	桂林里	12-14, 19-22, 29-30
南縣竹山第0245開票所	竹山國中(會議室)	桂林里	1-2, 15-18, 23-25
南縣竹山第0246開票所	下坪社區活動中心	下坪里	3-6
南縣竹山第0247開票所	竹山高中(左側)	下坪里	1-2, 7-10
南縣竹山第0248開票所	中和里集會所	中和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49開票所	中和國小活動中心	中崎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50開票所	鄭福松先生倉庫(秀林里光輝巷1號旁)	秀林里	1-5
南縣竹山第0251開票所	秀林里集會所	秀林里	6-16
南縣竹山第0252開票所	大鞍里奉聖宮(帝爺廟)	大鞍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53開票所	延和國中	延和里	19-22, 24
南縣竹山第0254開票所	延和里集會所	延和里	2-5, 7-8, 11
南縣竹山第0255開票所	竹山國小(齊賢館)	延和里	13-18
南縣竹山第0256開票所	竹山國小(行政大樓)	延和里	1, 6, 9-10, 12, 23
南縣竹山第0257開票所	延祥社區活動中心	延祥里	6-8, 10, 17-20
南縣竹山第0258開票所	劉姓祖廟(左側會議室)	延祥里	1, 3-5, 13-16
南縣竹山第0259開票所	劉姓祖廟	延祥里	2, 9, 11-12, 21-24
南縣竹山第0260開票所	延正里新社區活動中心(李勇廟旁)	延正里	1-9
南縣竹山第0261開票所	延正里舊活動中心(護天宮旁)	延正里	10-17
南縣竹山第0262開票所	延平國小	延平里	1-8, 25-26
南縣竹山第0263開票所	延平社區活動中心	延平里	9-18, 27-28
南縣竹山第0264開票所	藤湖社區活動中心	延平里	19-24
南縣竹山第0265開票所	延山新社區活動中心	延山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66開票所	山崇社區活動中心	山崇里	1-7, 11-12, 15-18
南縣竹山第0267開票所	水底寮舊集會所	山崇里	8-10, 13-14
南縣竹山第0268開票所	社寮社區活動中心	社寮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69開票所	中央社區活動中心	中央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70開票所	富州社區活動中心	富州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71開票所	田子里集會所	田子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72開票所	碩礮里集會所	碩礮里	4, 8-11
南縣竹山第0273開票所	廖連應宗祠	碩礮里	1-3, 5-7
南縣竹山第0274開票所	柯仔坑社區活動中心	德興里	1-5
南縣竹山第0275開票所	德興里集會所	德興里	6-10
南縣竹山第0276開票所	福田社區活動中心	福興里	1-3
南縣竹山第0277開票所	福興社區活動中心	福興里	4-8
南縣竹山第0278開票所	鯉魚社區活動中心	鯉魚里	1-9
南縣竹山第0279開票所	鯉南社區活動中心	鯉魚里	10-15
南縣竹山第0280開票所	坪頂社區活動中心	坪頂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81開票所	瑞竹社區活動中心	瑞竹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82開票所	頭社社區活動中心	頭里	1-7, 15-17
南縣竹山第0283開票所	內寮社區活動中心	頭里	8-14

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民主ㄟ頭家，選票無通賣。

臺灣省南投縣竹山鎮民代表會第22屆鎮民代表選舉第一選舉區暨第22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南投縣竹山鎮民代表會第22屆鎮民代表選舉第一選舉區暨第22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Table with columns for candidate number, photo, name, gender, birth date, education, experience, and political views. It lists candidates for the 22nd Township Representative Election and 22nd District Representative Election.

※注意事項請詳閱背面※

一、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

(一)投票時間：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91年11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111年7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11年11月25日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原住民選出之縣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候選人姓名欄	姓名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盖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 縣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5. 鄉(鎮、市)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6. 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7. 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盖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 1、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
- 2、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
- 3、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南縣竹山第0231開票所	竹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	竹山里	1-7, 18-22, 24
南縣竹山第0232開票所	連興宮(媽祖廟)	竹山里	8-17, 23
南縣竹山第0233開票所	竹山國中(活動中心右側)	中正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34開票所	竹山國中(活動中心左側)	中山里	1-16
南縣竹山第0235開票所	前山國小	中山里	17-25
南縣竹山第0236開票所	前山國小	中山里	26-31, 36
南縣竹山第0237開票所	碩礮重劃區活動中心	中山里	32-35, 37-41
南縣竹山第0238開票所	雲林國小(左側)	雲林里	1-16
南縣竹山第0239開票所	雲林國小(右側)	雲林里	17-30
南縣竹山第0240開票所	雲林國小(活動中心)	雲林里	31-36
南縣竹山第0241開票所	竹園里集會所(克明宮後面)	竹園里	1-12
南縣竹山第0242開票所	竹山高中(右側)	竹園里	13-19
南縣竹山第0243開票所	桂林里集會所	桂林里	3-11, 26-28
南縣竹山第0244開票所	中正社區活動中心	桂林里	12-14, 19-22, 29-30
南縣竹山第0245開票所	竹山國中(會議室)	桂林里	1-2, 15-18, 23-25
南縣竹山第0246開票所	下坪社區活動中心	下坪里	3-6
南縣竹山第0247開票所	竹山高中(左側)	下坪里	1-2, 7-10
南縣竹山第0248開票所	中和里集會所	中和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49開票所	中和國小活動中心	中崎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50開票所	鄭福松先生倉庫(秀林里光輝巷1號旁)	秀林里	1-5
南縣竹山第0251開票所	秀林里集會所	秀林里	6-16
南縣竹山第0252開票所	大鞍里奉聖宮(帝爺廟)	大鞍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53開票所	延和國中	延和里	19-22, 24
南縣竹山第0254開票所	延和里集會所	延和里	2-5, 7-8, 11
南縣竹山第0255開票所	竹山國小(齊賢館)	延和里	13-18
南縣竹山第0256開票所	竹山國小(行政大樓)	延和里	1, 6, 9-10, 12, 23
南縣竹山第0257開票所	延祥社區活動中心	延祥里	6-8, 10, 17-20
南縣竹山第0258開票所	劉姓祖廟(左側會議室)	延祥里	1, 3-5, 13-16
南縣竹山第0259開票所	劉姓祖廟	延祥里	2, 9, 11-12, 21-24
南縣竹山第0260開票所	延正里新社區活動中心(李勇廟旁)	延正里	1-9
南縣竹山第0261開票所	延正里舊活動中心(護天宮旁)	延正里	10-17
南縣竹山第0262開票所	延平國小	延平里	1-8, 25-26
南縣竹山第0263開票所	延平社區活動中心	延平里	9-18, 27-28
南縣竹山第0264開票所	藤湖社區活動中心	延平里	19-24
南縣竹山第0265開票所	延山新社區活動中心	延山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66開票所	山崇社區活動中心	山崇里	1-7, 11-12, 15-18
南縣竹山第0267開票所	水底寮舊集會所	山崇里	8-10, 13-14
南縣竹山第0268開票所	社寮社區活動中心	社寮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69開票所	中央社區活動中心	中央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70開票所	富州社區活動中心	富州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71開票所	田子里集會所	田子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72開票所	碩礮里集會所	碩礮里	4, 8-11
南縣竹山第0273開票所	廖連應宗祠	碩礮里	1-3, 5-7
南縣竹山第0274開票所	柯仔坑社區活動中心	德興里	1-5
南縣竹山第0275開票所	德興里集會所	德興里	6-10
南縣竹山第0276開票所	福田社區活動中心	福興里	1-3
南縣竹山第0277開票所	福興社區活動中心	福興里	4-8
南縣竹山第0278開票所	鯉魚社區活動中心	鯉魚里	1-9
南縣竹山第0279開票所	鯉南社區活動中心	鯉魚里	10-15
南縣竹山第0280開票所	坪頂社區活動中心	坪頂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81開票所	瑞竹社區活動中心	瑞竹里	全里
南縣竹山第0282開票所	頭社社區活動中心	頭里	1-7, 15-17
南縣竹山第0283開票所	內寮社區活動中心	頭里	8-14

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民主ㄟ頭家，選票無通賣。